

**济阳坳陷沾化凹陷渤南洼陷
义 284 块义 284-斜 10、斜 11 油藏评价井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

建设单位：胜利油田石油开发中心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东营市胜丰职业卫生检测评价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一九年五月

**济阳坳陷沾化凹陷渤南洼陷义 284 块义 284-斜 10、
斜 11 油藏评价井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

建设单位： 胜利油田石油开发中心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王顺华

编制单位： 东营市胜丰职业卫生检测评价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代表： 周兴友

报告编写人： 高楠楠

胜利油田石油开发中心有限公司
电话：0546-8794229
邮编：257000
地址：山东省东营市西四路 635 号

东营市胜丰职业卫生检测评价有限责
任公司
电话：0546-8966722
邮编：257000
地址：东营市东营区蒙山路 7 号

目 录

表 1 项目总体情况及验收依据	1
表 2 调查范围、因子、目标、重点	5
表 3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6
表 4 环境影响调查.....	13
表 5 建设地环境状况及污染源监测	15
表 6 环境管理情况调查	17
表 7 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调查	19
表 8 调查结论及建议	21
附件 1 委托书.....	24
附件 2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回顾	25
附件 3 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批意见	29
附件 4 竣工公示.....	30
附件 5 固化泥浆检测报告	32
附件 6 验收监测报告.....	36
附件 7 建设项目内审意见表	46
附件 8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47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56
附图 2 项目周围环境保护目标分布图	57
附图 3 井场平面布置图.....	58
附图 4 生态保护红线图.....	59
附图 5 项目所在地周边环境现状	60

表 1 项目总体情况及验收依据

建设项目名称	济阳坳陷沾化凹陷渤南洼陷义 284 块义 284-斜 10、斜 11 油藏评价井项目				
建设单位	胜利油田石油开发中心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王顺华		联系人	张殿瑞	
通讯地址	山东省东营市西四路 635 号				
联系电话	0546-8794229	传真	--	邮编	25700
建设地点	山东省东营市河口区河口街道办事处义和庄屋子西南约 1100m				
建设项目性质	☒ 新建 ☐ 改扩建 ☐ 技改		行业类别	M747 地质勘查	
环境影响报告表名称	《济阳坳陷沾化凹陷渤南洼陷义 284 块义 284-斜 10、斜 11 油藏评价井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环境影响评价单位	胜利油田森诺胜利工程有限公司				
初步设计单位	--				
环境影响评价审批部门	东营市环境保护局河口环保分局	文号	东环河分建审 [2018]040 号	时间	2018 年 5 月 4 日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单位	--				
环境保护设施施工单位	--				
环境保护设施监测单位	--				
投资总概算（万元）	1382	其中：环境保护投资（万元）	35.8	实际环境保护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2.59%
实际总投资（万元）	1369	其中：环境保护投资（万元）	34.2		2.50%
设计生产能力	新钻义 284-斜 10 井深 3138.8m；义 284-斜 11 井深 2864.06m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2018 年 6 月 1 日	
实际生产能力	新钻义 284-斜 10 井深 3145.0m；义 284-斜 11 井深 2885.0m		完工日期	2018 年 7 月 10 日	
调查经费	--				

项目建设过程简述 (项目立项文件~试运行)	项目前期工作开展阶段: 2018年3月胜利油田森诺胜利工程有限公司编制《济阳坳陷沾化凹陷渤南洼陷义284块义284-斜10、斜11油藏评价井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018年5月东营市环境保护局河口环境保护分局以“东环河分建审[2018]040号”文批复了《济阳坳陷沾化凹陷渤南洼陷义284块义284-斜10、斜11油藏评价井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目建设期: 2018年6月1日, 开始施工; 2018年7月10日, 工程建设完成; 2018年9月, 进行了调示期公示, 公示网址 http://www.dysfpj.com/aspcms/newslist/list-2-1.html; 2018年10月, 进行环境保护验收。 项目验收: 项目生产主体设备和环保设施均运行正常, 现已具备了验收监测条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要求, 2018年10月, 受胜利油田石油开发中心有限公司的委托, 东营市胜丰职业卫生检测评价有限责任公司承担了该工程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的编制工作。 东营市胜丰职业卫生检测评价有限责任公司于2018年11月安排人员到现场进行了现场勘查和资料收集, 查阅了有关文件和技术资料, 查看了污染治理和排放、环保措施的落实情况, 形成了验收监测方案。根据企业实际生产工况, 依据验收监测方案确定的内容, 于2018年11月对工程进行了现场监测, 结合环境管理检查, 编写本验收调查表。
国家法律法规、规范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1月1日修订施行); 2.《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04年8月28日修订施行); 3.《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9年1月11日修订施行);

国家法律法规、规范	4.《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3 日修订施行）； 5.《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2018 年 8 月 31 日施行） 6.《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2007 年 11 月 1 日施行）； 7.《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修订施行）； 8.《中华人民共和国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法》（2010 年 10 月 1 日施行）； 9.《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2011 年 3 月 1 日修订施行）； 10.《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6 年 11 月 7 日修订施行）； 11.《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2016 年 9 月 1 日修订施行）。
验收调查依据	1.《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年 10 月 1 日修订施行）； 2.《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 3.《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生态影响类》（HJ/T394-2007）； 4.《关于进一步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防范环境风险的通知》（环境保护部环发[2012]77 号）； 5.《关于加强环境影响评价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三同时”管理工作的通知》（鲁政办发[2006]60 号）； 6.《山东省环境保护厅等关于印发<山东省生态保护红线规划（2016-2020 年）>的通知》（鲁环发[2016]176 号）； 7.《东营市环境保护局等关于印发<东营市生态保护红线规划（2016-2020 年）>的通知》（东环字[2016]137 号）； 8.《中国石化建设项目“三同时”管理规定》（中石化计[2014]188 号）； 9.《中国石化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规定》（中国石化能[2018]165 号）； 10.《中国石化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实施细则（试行）》（中国石化能[2018]181 号）； 11.《胜利石油管理局 胜利油田分公司钻井固体废物治理管理规定》（胜油局发[2012]284 号）； 12.《胜利油田分公司钻井井控管理实施细则》（胜油公司发[2017]57 号）； 13.《胜利石油管理局 胜利油田分公司环境保护管理规定》（胜油局发[2017]83 号）；

验收调查依据	14.《胜利石油管理局 胜利油田分公司环境事件管理办法》（胜油局发[2017]95 号）； 15. 胜利油田森诺胜利工程有限公司《济阳坳陷沾化凹陷渤南洼陷义284 块义 284-斜 10、斜 11 油藏评价井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16. 东营市环境保护局河口环保分局《济阳坳陷沾化凹陷渤南洼陷义284 块义 284-斜 10、斜 11 油藏评价井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17.实际建设情况。
验收执行标准	1.环境质量标准 （1）环境空气 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二级浓度限值； （2）地表水 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中的V类水质标准； （3）地下水 执行《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93）中的III类标准； （4）声环境 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中 2 类区标准； 2.污染物排放标准 （1）废气 非甲烷总烃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中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4.0mg/m³）； （2）噪声 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523-2011）（昼间 70dB（A），夜间 55dB（A））； （3）固体废物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01）及《关于发布<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 2001）等 3 项国家污染物控制标准修改单的公告》（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 第 36 号）。
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不涉及总量控制。

表 2 调查范围、因子、目标、重点

调查范围	验收调查范围原则上与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评价范围一致。结合相关技术导则中评价范围的要求，确定本次调查范围见下表。 表 2-1 验收调查范围一览表 <table><tr><td>环境要素</td><td colspan="6">调查范围</td></tr><tr><td>生态环境</td><td colspan="6">项目地面开发区域，以井场周围 100m 范围内为重点调查区域。</td></tr><tr><td>大气环境</td><td colspan="6">井场周围大气环境。</td></tr><tr><td>水环境</td><td colspan="6">井场周围地表水。</td></tr><tr><td>固体废物</td><td colspan="6">钻井泥浆的处置情况。</td></tr><tr><td>环境风险</td><td colspan="6">1、环境风险事故应急预案的制定，应急物资的储备。 2、应急预案演练。</td></tr></table>							环境要素	调查范围						生态环境	项目地面开发区域，以井场周围 100m 范围内为重点调查区域。						大气环境	井场周围大气环境。						水环境	井场周围地表水。						固体废物	钻井泥浆的处置情况。						环境风险	1、环境风险事故应急预案的制定，应急物资的储备。 2、应急预案演练。					
环境要素	调查范围																																																
生态环境	项目地面开发区域，以井场周围 100m 范围内为重点调查区域。																																																
大气环境	井场周围大气环境。																																																
水环境	井场周围地表水。																																																
固体废物	钻井泥浆的处置情况。																																																
环境风险	1、环境风险事故应急预案的制定，应急物资的储备。 2、应急预案演练。																																																
调查因子	(1) 生态环境：项目施工对生态环境的影响，破坏植被类型，工程占地类型、数量，并通过对井场影响生态环境的恢复状况，及已采取措施的实施效果调查； (2) 环境空气：施工期扬尘、机械车辆尾气的影响； (3) 水环境：钻井废水、 施工人员生活污水的影响； (4) 固体废物：钻井固废、施工生活垃圾等处理情况； (5) 土壤：镉、铅、铬、镉、砷、锌、石油烃类； (6) 噪声：施工机械、车辆等噪声影响。																																																
环境敏感目标	表 2-2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table><tr><td>项目</td><td>序号</td><td>保护目标</td><td>相对位置</td><td>距离（m）</td><td>人数（个）</td><td>保护级别</td></tr><tr><td>环境空气</td><td>1</td><td>义和庄屋子</td><td>EN</td><td>1100</td><td>225</td><td>《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中二类标准</td></tr><tr><td>地表水环境</td><td>2</td><td>草桥沟</td><td>ES</td><td>1600</td><td>--</td><td>《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中Ⅴ类标准</td></tr><tr><td>地下水环境</td><td>3</td><td>周围地下水</td><td>——</td><td>——</td><td>--</td><td>《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93）中Ⅲ类标准</td></tr></table>							项目	序号	保护目标	相对位置	距离（m）	人数（个）	保护级别	环境空气	1	义和庄屋子	EN	1100	225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中二类标准	地表水环境	2	草桥沟	ES	1600	--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中Ⅴ类标准	地下水环境	3	周围地下水	——	——	--	《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93）中Ⅲ类标准														
项目	序号	保护目标	相对位置	距离（m）	人数（个）	保护级别																																											
环境空气	1	义和庄屋子	EN	1100	225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中二类标准																																											
地表水环境	2	草桥沟	ES	1600	--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中Ⅴ类标准																																											
地下水环境	3	周围地下水	——	——	--	《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93）中Ⅲ类标准																																											
调查重点	根据项目环评及批复文件，确定本项目验收调查的重点是项目施工期生态环境影响、声环境影响，以及固体废物的处理、处置情况，钻井废水的产生、处理措施。其中着重调查工程变更情况、生态环境的恢复情况、环保措施的落实情况、环境风险调查以及事故应急预案的制定实施情况等。																																																

表 3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3.1 项目背景

为探索济阳坳陷沾化凹陷渤南洼陷义 284 块含油气情况，取得产能及流体性质等资料，探明储量进行计算研究及为后续开发提供基础资料，胜利油田石油开发中心有限公司进行了义 284-斜 10 井、斜 11 井的钻探工作。本项目只涉及施工期的钻井作业，不涉及运营期，运营期环境影响应在确定开采规模后，在产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中进行验收。

3.2 项目概况

本项目新钻义 284-斜 10 井、斜 11 井 2 口，钻深分别为 3145.0m、2885.0m，完钻后 2 口井无需试油，胜利油田石油开发中心有限公司已进行开采。

3.3 钻井方案

(1) 钻井方式

井别：评价井

井型：定向井

目的层位：沙二段

(2) 井身结构

本项目采用常规定向井井身结构，井身结构见表 3-1 及图 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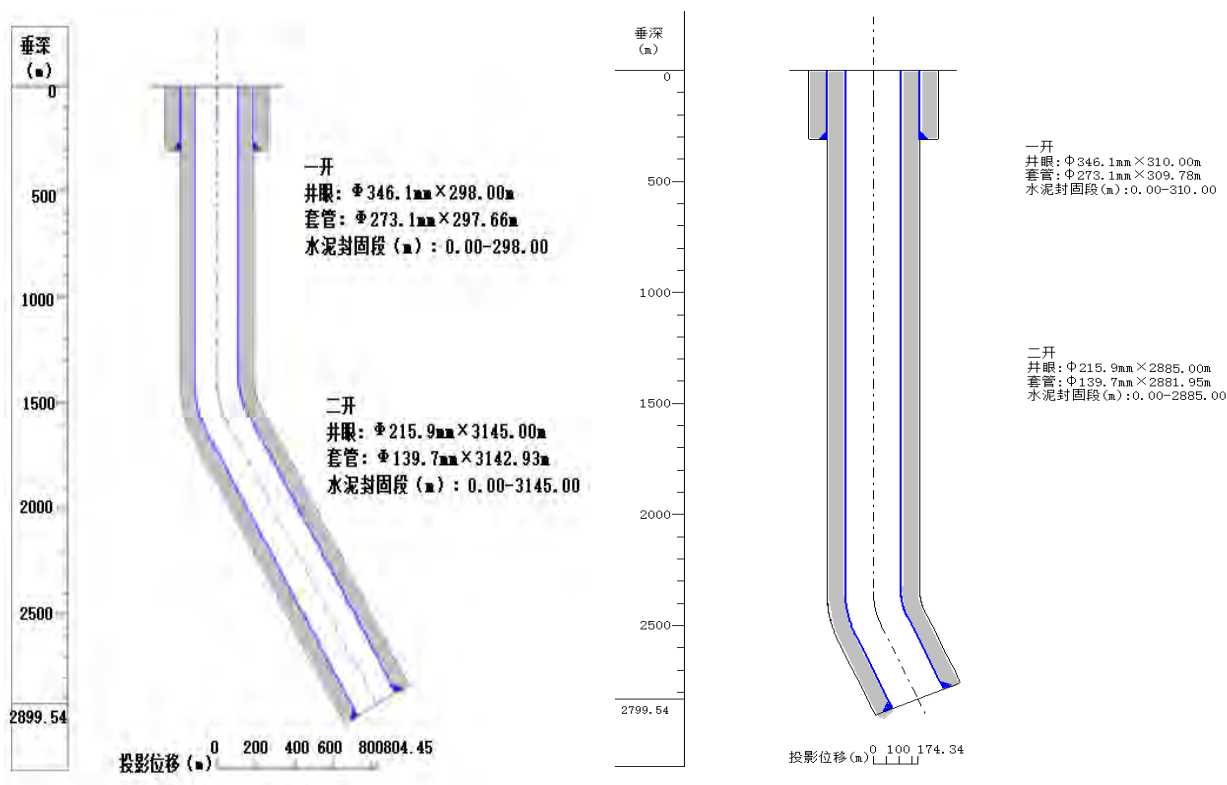


图 3-1 井身结构图

表 3-1 井身结构设计表

井号	开钻次序	钻头直径 (mm)	井深 (m)	套管外径 (mm)	套管下深 (m)	水泥封固段 (m)
义 284-斜 10 井	一开	Φ346	298.0	Φ273.1	297.66	0~298.0
	二开	Φ216	3145.0	Φ139.7	3142.93	0~3145.0
义 284-斜 11 井	一开	Φ346	310.0	Φ273.1	309.78	0~310.0
	二开	Φ216	2885.0	Φ139.7	2881.95	0~2885.0

(3) 钻井液体系

钻井过程中使用的钻井液，结合井身结构，不同井段采用的钻井液体系有所不同，但均为环保型钻井液。具体钻井液体系见表 3-2，钻井液材料消耗量见表 3-3。

表 3-2 钻井液体系一览表

井号	开钻序号	井眼尺寸 (mm)	井段 (m)	钻井液体系
义 284-斜 10 井	一开	Φ346	0~298	膨润土浆
	二开	Φ216	298~1400	聚合物钻井液
			1400~3145	抑制性聚合物防塌钻井液
义 284-斜 11 井	一开	Φ346	0~310	膨润土浆
	二开	Φ216	310~1400	聚合物钻井液
			1400~2885	抑制性聚合物防塌钻井液

表 3-3 钻井液主要原辅材料用量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用量		
		一开(t)	二开(t)	合计(t)
1	膨润土	5		5
2	碳酸钠	0.5		0.5
3	工业用氢氧化钠		2.5	2.5
4	钻井液用聚丙烯酰胺干粉		2	2
5	氯化钙		3	3
6	钻井液用改性铵盐		2.5	2.5
7	钻井液用防塌降粘降滤失剂		6	6
8	钻井液用胺基聚醇		1.5	1.5
9	钻井液用天然高分子降滤失剂		5	5
10	钻井液用超细碳酸钙		8	8
11	钻井液用乳化石蜡		5	5
12	钻井液用磺甲基酚醛树脂		2	2
13	钻井液用重晶石粉		120	120

注：钻井液中禁止添加原油等矿物油类物质

(4) 固井

本项目一开表层套管采用内插法固井，二开油层套管采用常规固井方式。

3.4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

(1) 水用量

本项目用水主要为钻井期生产用水和生活用水。

钻井期生产用水主要为泥浆配比用水，整个钻井期生产用水量约 1250m^3 ，部分由车辆拉运，部分为循环利用的钻井废水。

本项目钻井周期 36d，钻井队劳动定员为 16 人，整个钻井期生活用水量约 30m^3 ，用水由车辆拉运。

(2) 柴油用量

本项目钻井过程中使用钻井柴油机和柴油发电机，共计消耗柴油为 18t。

3.5 主要生产设备

本项目主要钻井设备见表 3-4。

表 3-4 主要钻井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1	天车	最大静负荷 1700kN	台	1
2	游车大钩	最大钩载 1700kN	台	1
3	水龙头	最大静负荷 2250kN，最高工作压力 35MPa	台	1
4	转盘	最大静负荷与通孔直径分别为：1350kN, 346.1mm; 3150kN, 520mm; 4500kN, 700mm(可选)	台	1
5	井架	最大静负荷1700kN，井架工作高度41m	套	1
6	井架底座	台面高度（5m、6m和7.5m可选一种规格），转盘梁最大静载荷1700kN，立根盒容量（直径114mm钻杆，28m立根） 3000m	套	1
7	动力系统	柴油机 3 台（单台功率不小于 810kW）或主柴油发电机组 2 台（单机功率不小于 500kW）		
8	钻井泵	单台功率不小于735kW（1000HP）	套	2
9	钻井液循环罐	有效容积不小于 165m^3 ，含搅拌机	套	1
10	振动筛	单台处理量不小于 $181.5\text{m}^3/\text{h}$	台	2
11	除砂器	单台处理量不小于 $181.5\text{m}^3/\text{h}$	台	1
12	除泥器	单台处理量不小于 $181.5\text{m}^3/\text{h}$	台	1
13	离心机	单台处理量不小于 $40\text{m}^3/\text{h}$	台	1
14	钻井参数仪	--	套	1

3.6 项目占地

本项目总占地面积为 4900m^2 ，井场占地长 70m、宽 70m，主要为井场占地，占地类型为苇地。

3.7 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钻井期，钻井队劳动定员 24 人，每天工作 24h，实行三班二倒制度。

3.8 建设地址及平面布置

山东省东营市河口区河口街道办事处义和庄屋子西南约 1100m。本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 1。项目四周均为苇地，距离项目最近的敏感目标为东北侧 1100m 处的义和庄屋子，项目周围环境敏感目标分布情况见附图 2。本项目的平面布置本着结构简单、流程合理的原则进行，施工期井场布置围绕井口设值班房、材料房、料台、水罐区、油罐区、配电房、发电房、泵房和“随钻随治”处理设备。井场平面布置见附图 3。

3.9 工程变更情况

对照工程设计文件、施工资料和环评报告等相关文件，本次验收项目的主要变更情况为：

(1) 新钻的义 284-斜 10 井、斜 11 井的井深加深，具体情况见表 3-5。

表 3-5 项目井深变化情况

井号	环评设计井深 (m)	实际井深(m)	变更情况
义 284-斜 10 井	3138.8	3145.0	项目最大加深 10.94m，对环境 影响不大。
义 284-斜 10 井	2864.06	2885	

(2) 环评阶段设计钻井泥浆采用泥浆池固化处理，项目实际变更为委托钻井公司采用“随钻随治”处理设备处理，减少了泥浆池对土壤、大气、水和生态环境的影响。

(3) 新钻 2 口井无试油期，缩短施工期，减少了试油期对环境的影响。

(4) 环评阶段设计油井油气资源可开采时，移交给河口采油厂开采，实际变更为胜利油田石油开发中心有限公司自行开采。项目为油藏评价井项目，主要对项目的钻井施工期进行环保验收，油井后续开采单位的变更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

综上，本项目整体变更想环境利好的方向发展，不属于重大变更。

3.10 生产工艺流程

本项目主要为钻井作业，生产作业流程分析如下：

钻井是采用旋转的钻头给所钻的地层一定的压力，使钻头的牙齿嵌入地层，然后旋转钻头，利用旋转钻头的扭矩来切削地层，并用循环的钻井泥浆将钻屑带出井眼，以保证持续钻进。

钻井作业按其顺序可分为三个阶段，即钻前准备、钻进、钻完井。

(1) 钻前准备

根据井的深浅、设备的类型及设计的要求来平整场地，进行设备基础施工（包括钻机、井架、钻井泵等基础设备）；搬运、安装钻井设备。

(2) 钻进

本项目采用三开结构形式。

(3) 钻完井

钻完井是钻井工程的最后环节。钻井完成后，钻井队对钻井设备进行搬家，准备下一口井的钻井工作。

3.11 与环保设施有关项目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 1369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34.2 万元，主要用于施工期废气和固废的治理，占静态总投资的 2.50%。

3.12 与项目有关的生态破坏和污染物排放、主要环境问题及环境保护措施

3.12.1 生态环境

本项目占地分为永久占地和临时占地，其中临时占地主要是钻井井场占地作业带的建设；永久占地主要为井场占地。

本项目占地总面积 4900m²，永久占地将改变土地利用性质。主要占地类型为苇地。临时占地对植被的影响主要体现在施工机械设备占用土地、施工期清理地表、机器碾压等过程。

为妥善保护好周边的生态环境，本项目施工期采取了以下生态保护措施。

(1) 施工过程中加强施工管理，严格控制施工占用土地及施工作业带面积，不得超过作业标准规定，在保证顺利施工的前提下，严格控制施工车辆、机械及施工人员活动范围，尽可能缩小施工作业带宽度，以减少对地表的碾压；在保证施工质量的前提下，提高工程施工效率，减少工程在时间与空间上的累积与拥挤效应。

(2) 施工过程中临时堆土采取土工布遮盖、四周拦挡和修建临时排水沟等临时防护措施，有效防止雨水冲刷。

(3) 凡受到施工车辆、机械破坏的地方都已及时修整，恢复原貌，被破坏的植被在施工结束后及时予以恢复。

(4) 加强施工期管理，妥善处理处置施工期间产生的各类污染物，防止其对生态环境造成污染影响，特别是对河流及土壤环境的影响。

3.12.2 废气

施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施工扬尘、施工废气。

(1) 施工扬尘

施工扬尘主要产生于场地平整及车辆运输过程。本项目施工期施工扬尘防治措施如下：

- 1) 施工场地设置围挡，减少扬尘扩散；
- 2) 物料集中堆放，表面采取遮盖和集中堆存在库房内；
- 3) 施工现场及道路定期洒水抑尘；
- 4) 控制车辆装载量并采取了密闭和遮盖措施；
- 5) 禁止大风天气进行场地平整。

(2) 施工废气

施工机械及运输车辆将会产生少量的尾气，主要污染物为 CO、NO_x、CmHn 等。施工中施工单位采取节能环保型柴油动力系列设备，加强设备和运输车辆的维护和保养，并采用高品质柴油、添加柴油助燃剂，最大限度地降低施工过程对周围空气环境的不利影响。

3.12.3 废水

施工期间产生的废水主要为钻井废水和生活污水。

(1) 钻井废水

本项目钻井期生产废水主要包括冲洗钻井平台及设备产生的废水和冲洗钻井岩屑产生的废水，钻井生产废水中的主要污染物为悬浮物、COD、石油类，废水产生总量为 142m³。钻井生产废水泵至泥浆槽循环利用，不外排。钻井过程中严格控制套管下入深度，可以有效控制钻井泥浆在地层中的漏失，并在套管与地层之间注入水泥进行固井，表层套管的固井水泥返高至地面，防止浅层含水层受到钻井泥浆污染，表层套管的下入深度可满足本项目的地下水保护需要，可有效的保护地下水环境不受污染。

(2) 生活污水

本项目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全部排至移动厕所，由当地农民定期清掏，用作农肥，不直接排入区域环境中。

3.12.4 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钻井固废、生活垃圾和建筑垃圾。

根据调查，中石化胜利石油工程有限公司渤海钻井总公司负责本项目的钻井工作。钻井过程中采用了环保型钻井液，并尽可能地循环使用泥浆，废弃泥浆和钻井岩屑产生量为 1810 吨，全部由渤海钻井总公司进行“随钻随治”处理，处理完的泥饼由工程车拉走，用于其他井场的推填平整。

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建筑垃圾全部回收作为井场基础的铺设材料，现场没有发现固废乱扔、乱堆现象。

3.12.5 噪声

施工期的噪声源主要是钻机、柴油发电机、机泵、施工机械及运输车辆产生噪声等，其源强为 80dB(A)~100dB(A)，其分布特点是声源露天无屏障，高、中、低频机械噪声源高度集中，昼夜不停连续排放；钻井完成，噪声消失。钻井噪声的影响是短期的、暂时的。

钻井期噪声源的调查见表 3-6。

表 3-6 钻井作业噪声源及噪声排放强度

序号	噪声源编号	施工过程	设备名称	噪声值（dB（A））
1	N1-1	钻井	钻机	95
2			柴油发电机	100
3			机泵	80
4			离心机	90
5			振动筛	85
6			压滤机	90
7			循环泵	80
8		地面工程建设	挖掘机	92
9			推土机	95

据调查，施工单位针对噪声影响，采取了以下措施：

（1）合理布局钻井现场，将高噪声设备布置在远离居民区一侧，尽量选用低噪声设备；

（2）加强施工管理和设备维护，发现设备存在的问题及时维修，保证设备正常运转；整体设备安放稳固，并与地面保持良好接触，安装消音隔音设施，最大限度地降低噪声源的噪声；

（3）加强对运输车辆的管理及疏导，尽量压缩施工区汽车数量和行车密度，控制汽车鸣笛。

表 4 环境影响调查

4.1 施工期环境影响调查

4.1.1 生态环境影响调查

本项目位于东营市河口区境内，项目的建设符合《山东省生态功能区划》（2004 年）、《山东省主体功能区规划》（鲁政发[2013]3 号）等相关区划和规划的要求，项目所在位置不在重点生态功能区内，不涉及禁止开发区。项目生态验收范围内无《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生态影响》（HJ 19-2011）中规定的特殊生态敏感区和重要生态敏感区。根据《山东省生态保护红线规划（2016-2020 年）》，项目所在位置不在生态保护红线区内（见附图 4），生态验收范围无自然保护区、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地以及风景名胜区等。

项目生态验收范围内生态系统类型以苇地为主，无《国家重点保护野生植物名录（第一批）》和《国家重点保护野生植物名录（第二批）》（讨论稿）中规定的重点保护野生植物，也没有古树名木分布；未发现《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名录》、《国家重点保护水生野生动物名录》中的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分布。

经现场调查，项目临时占地面积没有增加。施工结束时及时进行清场。周边没有发现随意开设便道和植被破坏现象。施工现场设备已经撤场，土壤没有发现污染痕迹，经监测，符合《土壤环境质量》（GB15618-1995）二类标准的要求；生态保护措施符合环评报告表及批复要求。



井场临时占地恢复情况



井场临时占地恢复情况

4.1.2 大气环境影响调查

施工期废气主要有来自场地平整和运输车辆行驶产生的扬尘、施工车辆与机械（柴油机）排放的废气。

据调查，施工期间，建设单位强化管理、控制作业面积，作业场地设置围挡，作业场地的土堆进行遮盖，建筑材料集中堆放并遮盖，施工现场及道路定期洒水，控制车辆装载量并采取了密闭和遮盖措施，大风天停止作业。施工扬尘得以有效控制。施工期结束后，井场无

随意堆放的土堆或建筑垃圾。

施工过程中，施工单位采取节能环保型柴油动力系列设备，加强设备和运输车辆的维护和保养，并采用高品质柴油、添加柴油助燃剂，最大限度地降低了施工过程对周围空气环境的不利影响。施工废气较小，且施工现场位于开阔地带，有利于空气的扩散，同时废气污染源具有间歇性的特点，因此，施工废气对局部地区的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4.1.3 水环境影响调查

本项目主要为钻井期钻井废水和生活污水。

根据调查，钻井废水全部泵至泥浆槽循环利用，不外排，现场没有发现废水乱排现象。钻井期生活污水排入旱厕，用于肥田。井场涉油设备、拆卸的套管均设置了防渗层、钻井过程中严格下套管固井，防止对水环境污染。

现场调查表明，项目施工期废水进行了妥善处置，并且采取了防渗、固井等措施防止对水体污染，水环境保护措施基本达到了环评报告表及批复提出的要求。

4.1.4 固废环境影响调查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钻井固废和生活垃圾。

根据调查，生活垃圾、施工垃圾已收集，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现场没有发现固废乱扔、乱堆现象。项目不同井段采用的泥浆体系有所不同，均为环保型钻井液。废弃泥浆和钻井岩屑全部由渤海钻井总公司进行“随钻随治”处理，处理完的泥饼由工程车拉走，用于其他井场的推填平整。渤海环保工程技术中心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对本项目固化的泥浆进行监测，具体情况见附件 5。处理完的固化泥浆满足胜利油田分公司相关标准的要求。

调查表明，固废保护措施符合环评报告表及批复要求。

4.1.5 声环境影响调查

施工期噪声主要来自施工机械及运输车辆，机械设备间歇性运行，噪声影响是暂时的，施工结束后，施工噪声随即消失。井场周围 200 米以内没有常住居民，施工噪声没有对当地居民生活造成影响，施工期当地环保局也没有接到施工噪声影响的群众投诉。

4.2 运行期环境影响调查

本项目只涉及到施工期，不涉及运营期，运营期纳入胜利油田石油开发中心有限公司产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

表 5 建设地环境状况及污染源监测

根据本项目的特点，结合现场调查情况，本次验收监测的内容为土壤环境质量。以下为项目所在区域土壤环境质量监测结果。

5.1 监测方法

测量方法均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委托方要求。

5.2 监测点位

根据井深以及环境特点，选取井口周围，“随钻随治”设备周围、井场边界及其边界外 50m 处为取样点位。具体监测布点情况见图 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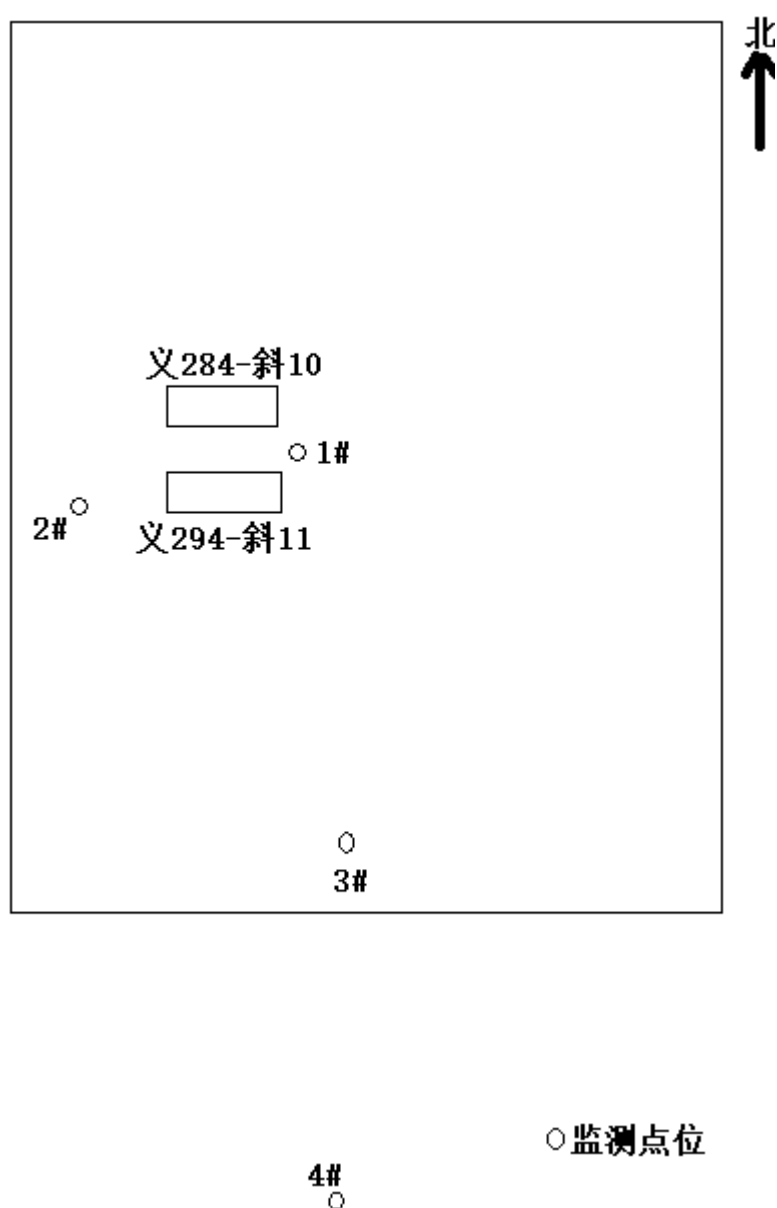


图 5-1 土壤监测布点图

5.3 取样布点

在各监测点位布设 1 个 2×2m 土壤样方，每个土壤样方按梅花法取两层样，深度分别为（0~20）cm（混合）和（40~50）cm（混合），并分别进行分析。

5.4 监测项目

土壤环境影响监测项目为 pH、镉、汞、砷、铅、铬、矿物油。

5.5 采样时间

东营市胜丰职业卫生检测评价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15 日进行采样。

5.6 土壤环境影响监测结果

土壤环境影响监测结果境影响监测结果见下表 5-1。

表5-1 土壤环境影响监测结果 单位：（mg/kg），pH无量纲，矿物油（mg/g）

监测点位		镉	汞	砷	铅	铬	pH 值	锌	矿物油
井口周围（1#）	(0-20)cm	<0.05	1.08	11.5	39.7	56.6	6.52	67.2	4.156
	(40-50)cm	<0.05	0.97	11.6	35.5	56.4	6.42	61.0	4.739
井场边界（3#）	(0-20)cm	<0.05	1.14	11.2	35.6	92.1	6.51	60.6	4.137
	(40-50)cm	<0.05	1.20	11.5	37.2	93.8	6.53	85.9	5.857
“随钻随治”设备周围（2#）	(0-20)cm	<0.05	1.16	11.7	34.9	63.7	6.53	74.7	4.341
	(40-50)cm	<0.05	1.13	12.0	30.5	60.5	6.42	61.6	5.202
边界外 50m 处（4#）	(0-20)cm	<0.05	1.26	11.4	27.4	<5	6.40	64.4	3.969
	(40-50)cm	<0.05	0.88	11.2	33.0	<5	6.47	57.1	4.246
检出限		0.05	0.002	0.01	0.2	5	—	0.5	—

备注：汞、矿物油为分包项目，报告中数据引用山东智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的检测数据。

从表 5-1 可以看出，井场泥浆池内及井口周围内的 pH、镉、汞、铅、锌、砷和矿物油的监测值与井场外 50m 处对照点的监测值大致相当；井口周围及泥浆池内的的铬的监测值在（56.4~93.8）mg/kg 范围内，符合土壤环境质量二类标准值（250mg/kg）的要求；由此可见本项目施工后，没有对表层土壤造成不利影响，主要监测指标均符合国家有关标准限值要求。

表 6 环境管理情况调查

6.1 环保机构设置及环保规章制度落实情况

建设单位和施工单位均设置了环境管理人员，督促、监督施工单位加强环保意识，进行文明施工，负责在施工期落实各项环保措施。

针对施工期的环境管理工作，环保工作统一管理，建立了完备的管理机构；配备了持有上岗证的专业管理人员，主要负责设备的维护和管理等工作；对相关工作人员进行环保培训、教育和宣传，并制定了环保规章制度，提高职工的环保意识；聘请了有经验的专业技术人员负责项目的技术管理工作；组织专业技术人员参与工程现场施工工作，并定期进行考核，实行奖惩制度。

建设单位设置的环境管理机构比较完善，形成了一套完整的环境管理制度体系，使环保工作能够顺利稳定开展。

6.2 环境监测能力建设情况

建设单位配备了专业环保专工，负责日常的环境监测，对于运行中发现的问题，及时进行了汇报，采取了相应的措施。

调查发现，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期、验收期环境监测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建设单位协助监测工作。

6.3 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提出的监测计划及其落实情况

调查了解发现，建设单位针对本单位基本情况制定了环境监测计划，并定期进行监测，对发现污染物超标排放时，及时向单位领导和有关部门汇报，单位领导及时作出控制污染排放的应急措施。可见，建设单位制定的监测计划较为全面，可操作性较好。

6.4 环境管理状况调查

（1）施工期环境管理 施工期已结束，据调查，施工期间未发生由于环保问题的群众投诉。

（2）环境保护资料档案管理 工程选址文件、可行性研究文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设文件及其批复等资料均已成册归档。

（3）建设单位依据国家环境保护相关标准制定有企业内部专门的环保监督管理标准。

6.5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项目的风险事故主要是施工期钻井期间的井喷事故对环境的影响。

在钻井过程中，当钻头钻开油层后，由于地层压力的突然增大，钻井泥浆开始湍动，并出现溢流，随之发生井喷，此时如能够及时关井，控制井口，并采取补救措施，如加重泥浆强行压井，平衡井内压力可使井喷得到控制。若井喷后，未能及时关井，失去对井口控制，

大量油气将从井口喷射释放，这将使油气资源遭到破坏，并使周围自然环境受到污染。因此，井喷失控是钻井工程中性质严重、损失巨大的灾难性事故。

在项目有关钻井、井下作业的各种操作规范与技术规定中，均对井喷的防范措施做出了相应的规定与要求。特别是在各井的《钻井工程设计》中，有针对性地规定了防止井喷的一系列具体的管理、设备选用、钻井液配制、操作人员技术要求和异常情况（溢流、井涌）的处理程序与方法等。

项目在实施过程中，施工单位认真执行《胜利油田分公司钻井井控管理实施细则》（胜油公司发[2017]57 号）的相关规定。根据不同的压力和井型，选用不同压力级别的井控装置组合。现场配备了 2 套液面报警器。井口设备及其配件均为中石化供应商生产的合格产品，规范安装井控设备。加强井控培训，作业工持证上岗，规范作业。施工前编制了项目的综合应急预案，对井控事故进行分级管理，定期培训演练。

建设单位制定了井喷时的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从现场调查的情况看，项目工作人员的工作纪律都比较严明，工作人员都持证上岗，井场制定了巡检制度，有专人对各井设备的工作状态进行维护、检查。据建设单位介绍，项目建设过程中，未发生过财产损失严重和生态环境影响较大的火灾、爆炸或泄漏等风险事故，说明建设单位采取的防范措施是较为有效的。

表 7 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调查

项目		环评文件、环评批复文件和相关标准的要求	项目实际落实情况	结论
扬尘废气		1. 施工现场和道路采取洒水措施、施工现场周围采取围挡措施、物料集中堆放并采取遮盖等措施； 2. 车辆不要装载过满并采取密闭或者遮盖措施； 3. 避免大风天气施工。	施工期间，建设单位强化管理、控制作业面积，作业场地设置围挡，作业场地的土堆进行遮盖，建筑材料集中堆放并遮盖，施工现场及道路定期洒水，控制车辆装载量并采取了密闭和遮盖措施，大风天停止作业。施工扬尘得以有效控制。施工期结束后，井场无随意堆放的土堆或建筑垃圾。	已落实
施工废气	运输车辆尾气、柴油机尾气	使用品质合格的燃油，加强设备和运输车辆的检修和维护。	采取节能环保型柴油动力系列设备，加强设备和运输车辆的维护和保养，并采用高品质柴油、添加柴油助燃剂，减少污染物排放量。	已落实
	试油期井场无组织挥发废气	保证设施正常运行，加强管理。	无试油期	不对环境产生影响
钻井废水		全部由泥浆泵输送至泥浆池，其中90%随着钻井固废进入泥浆池后就地固化处理，10%上清液由罐车拉运至河口采油厂埕东联废液处理站进行处理，处理达标后回注地层，用于注水开发，无外排。	钻井废水全部泵至泥浆槽循环利用，不外排，现场没有发现乱排现象。井场涉油设备、拆卸的套管均设置了防渗层、钻井过程中严格下套管固井，防止对水环境污染。	项目未设置泥浆池，钻井废水循环利用，不外排，减轻了对环境的影响
试油废水		由罐车拉运至河口采油厂埕东联废液处理站进行处理，处理达标后回注地层，用于注水开发，无外排。	无试油期	不对环境产生影响
生活污水		全部排至移动旱厕，由当地农民定期清掏，用作农肥。	施工期现场设置了移动旱厕，由当地农民定期清掏，用作农肥。	已落实
钻井固废		钻井固废临时贮存于泥浆池中，池内铺设厚度大于0.5mm的防渗膜，渗透系数 $\leq 10^{-7}$ cm/s，待完井后就地固化，不外排。	项目不同井段采用的泥浆体系有所不同，均为环保型钻井液。废弃泥浆和钻井岩屑全部由渤海钻井总公司进行“随钻随治”处理，处理完的泥饼由工程车拉走，用于其他井场的推填平整。	改为“泥浆不落地”处理措施，减小了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	环评文件、环评批复文件和相关标准的要求	项目实际落实情况	结论
生活垃圾	集中收集，暂存在施工场地临时设立的垃圾桶内，由施工单位拉运至生活垃圾中转站后，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施工期生活垃圾集中收集于垃圾桶内，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处理。据调查，现场没有发现生活垃圾乱扔、乱堆现象。	已落实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钻井现场，加强施工管理和设备维护，减少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1. 合理布局钻井现场，将高噪声设备布置在远离居民区一侧，尽量选用低噪声设备； 2. 加强施工管理和设备维护，发现设备存在的问题及时维修，保证设备正常运转；整体设备要安放稳固，并与地面保持良好接触，安装消音隔音设施，最大限度地降低噪声源的噪声； 3. 据了解施工期当地环保局没有接到施工噪声影响的群众投诉。井场周围200米以内没有常住居民，施工噪声没有对当地居民生活造成影响。	已落实
生态	1. 严格控制施工作业带面积，施工期间不得在临时作业带以外区域停放施工机械及运输车辆 2. 施工结束后对临时占地进行平整并恢复原貌	1. 施工过程中的占地主要为井场占地，占地面积 4900m ² ，用地类型为苇地。 2. 经实地调查，项目临时占地植被大多已恢复。（见附图现场照片） 3. 土壤经监测，符合《土壤环境质量》（GB15618-1995）二类标准的要求。	已落实
风险	严格落实环境影响防范措施及应急预案，确保项目安全环保	建设单位和钻井单位制定了井喷时的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从现场调查的情况看，项目工作人员的工作纪律都比较严明，工作人员都持证上岗，井场制定了巡检制度，有专人对各井、站设备的工作状态进行维护、检查。据建设单位介绍，项目建设期尚未发生过财产损失严重和生态环境影响较大的火灾、爆炸或泄漏等风险事故。	已落实

表 8 调查结论及建议

2018 年 3 月胜利油田森诺胜利工程有限公司受胜利油田石油开发中心有限公司委托编制完成了《济阳坳陷沾化凹陷渤南洼陷义 284 块义 284-斜 10、斜 11 油藏评价井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8 年 5 月 4 日，东营市环境保护局河口环保分局以东环河分建审[2018]040 号对该报告表进行了批复。该项目于 2018 年 6 月 1 日开工建设，2018 年 7 月 10 日完工，新钻井无试油期，已具备验收条件。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胜利油田石油开发中心有限公司委托东营市胜丰职业卫生检测评价有限责任公司进行项目的竣工环保验收调查工作。东营市胜丰职业卫生检测评价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派有关人员到项目区域进行了现场踏勘，在此基础上编制了环境影响调查及监测方案，并进行了现场监测。根据调查和监测结果，编制完成了《济阳坳陷沾化凹陷渤南洼陷义 284 块义 284-斜 10、斜 11 油藏评价井项目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表》，从环境保护角度对项目提出如下调查结论和建议。

8.1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结论

8.1.1 工程基本情况

本项目新钻义 284-斜 10 井、斜 11 井 2 口，为评价井，井深分别为 3145m 和 2885m，完钻后 2 口井无需试油，胜利油田石油开发中心有限公司已进行采油。

8.1.2 生态环境影响调查

本项目施工过程中的占地主要为井场和进场道路占地，占地总面积 4900m²，主要影响形式是对土地的占用、施工阶段清场过程中对地表植被的清理及施工过程中的碾压。经现场调查，项目临时占地面积没有增加，施工结束时及时进行清场，周边没有发现随意开设便道和植被破坏现象。施工现场设备已经撤场，土壤没有发现污染痕迹，经监测，土壤符合《土壤环境质量》（GB15618-1995）二类标准的要求。生态保护措施符合环评报告表及批复要求。

8.1.3 大气环境影响调查

施工期废气主要有来自场地平整和运输车辆行驶产生的扬尘和施工车辆与机械（柴油机）排放的废气。据调查，施工期间，建设单位强化管理、控制作业面积，作业场地设置围挡，作业场地的土堆进行遮盖，建筑材料采用金属板围挡，大风天停止作业。施工扬尘得以有效控制。施工期结束后，井场无随意堆放的土堆或建筑垃圾。选用符合国家卫生防护标准的施工机械设备和运输工具，选用优质燃油，加强设备和运输车辆的检修和维护，确保废气排放符合国家有关标准的规定。建设单位在钻井期采取了必要的大气污染防治措施，项目钻井期对大气环境的影响较小。

8.1.4 水环境影响调查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钻井期钻井废水和生活污水。根据调查发现，钻井废水全部泵至泥浆槽循环利用，不外排，现场没有发现废水乱排现象。钻井期生活污水排入旱厕，用于肥田。井场涉油设备、拆卸的套管均设置了防渗层、钻井过程中严格下套管固井，防止对水环境污染。项目基本未对地表水及地下水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8.1.5 固废环境影响调查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钻井固废和生活垃圾。调查发现，生活垃圾、施工垃圾已收集，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现场没有发现固废乱扔、乱堆现象；项目不同井段采用的泥浆体系有所不同，均为环保型钻井液。废弃泥浆和钻井岩屑全部由渤海钻井总公司进行“随钻随治”处理，处理完的泥饼由工程车拉走，用于其他井场的推填平整。在采取了上述措施后，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对环境影响较小。

8.1.6 声环境影响调查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钻井作业，其噪声源主要是钻机、柴油发电机、泥浆泵、施工机械及运输车辆产生噪声等，其源强为 80dB（A）~100dB（A）。调查发现，项目施工采取距离衰减，隔声措施，防治噪声污染。施工期噪声影响是暂时的，施工结束后，施工噪声随即消失。井场周围 200 米以内没有常住居民，施工噪声没有对当地居民生活造成影响，施工期当地环保局也没有接到施工噪声影响的群众投诉。

8.1.7 环境管理情况调查

项目施工期已结束，根据调查，施工期间未发生由于环保问题的群众投诉；工程选址文件、可行性研究文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设文件及其批复等资料均已成册归档；建设单位依据国家环境保护相关标准制定有企业内部专门的环保监督管理标准。

建设单位制定了井喷时的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从现场调查的情况看，项目工作人员的工作纪律都比较严明，工作人员都持证上岗，井场制定了巡检制度，有专人对各井、站设备的工作状态进行维护、检查。据建设单位介绍，项目建设、投产运营以来，尚未发生过财产损失严重和生态环境影响较大的火灾、爆炸或泄漏等风险事故，说明建设单位采取的防范措施是较为有效的。

8.1.8 总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对周边环境空气、水环境、声环境的影响较小，通过采取生态保护措施，已将其影响控制在可接受的范围内。项目选用节能设备，提高泥浆再利用率，从而减少配置泥浆的新鲜水消耗，同时钻井废水产生量也相应减少，满足清洁生产要求。各项环保

措施得到有效落实，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表中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达到了环评批复的要求。建议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8.2 建议

针对本次调查发现的问题，提出如下整改建议：

- （1）建议在以后的开发过程中，保护好农田土壤耕作层，便于以后复耕。
- （2）加强设备定期检修和维护工作，防止设备漏油对土壤的污染。
- （3）进一步加强环境管理工作，继续健全和完善各类环保规章制度和有关应急预案，并按照应急预案要求，定期进行演练，从而不断提高污染防治和环境风险防范水平，确保项目环境安全。
- （4）经常对职工进行爱岗教育，使职工安心本职工作，遵守劳动纪律，避免因责任心不强、操作中疏忽大意、擅离职守等原因造成的事故。

附件 1 委托书

济阳坳陷沾化凹陷渤南洼陷义 284 块 义 284-斜 10、斜 11 油藏评价井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委托书

东营市胜丰职业卫生检测评价有限责任公司：

我公司现已完成济阳坳陷沾化凹陷渤南洼陷义 284 块义 284-斜 10、斜 11 油藏评价井项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管理办法》要求，此项目在实施完成后需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编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特委托贵公司开展此项工作。请贵公司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生态影响类》等相关规定开展相关监测及报告编制等工作。

胜利油田石油开发中心有限公司

2018 年 10 月 24 日



附件 2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回顾

一、结论

本项目为济阳坳陷沾化凹陷渤南洼陷义 284 块义 284-斜 10、斜 11 油藏评价井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山东省东营市河口区河口街道办事处义和庄屋子西南约 1100m，项目总投资 1382 万元，主要建设内容为新钻义 284-斜 10 井、斜 11 井 2 口。

经现场调研及工程分析，得出环境影响评价结论如下：

1、政策符合性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修改<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有关条款的决定》（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 第21号，2013年），本项目属于鼓励类范围（第七类石油、天然气中的第1条常规石油、天然气勘探与开采），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2、环境质量现状结论

1) 环境空气现状

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中二级标准要求。

2) 地表水环境现状

项目附近地表水体主要为草桥沟，草桥沟水质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中的V类标准要求。

3) 地下水环境现状

项目区域内地下水水质不能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93）III类水质标准，其中氯化物、硫酸盐、总硬度、溶解性总固体、高锰酸盐指数出现超标现象，最大超标倍数分别为 26.02、1.02、4.52、12.75、0.08。其中高锰酸盐指数超标可能是由于当地农业种植施用化肥、粪肥造成的；总硬度、溶解性总固体、硫酸盐、氯化物等指标超标主要与当地的水文地质化学本底值偏高有关。

4) 声环境

建设项目所在地昼间、夜间声环境质量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中 2 类区标准要求。

3、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1) 废气

施工期废气主要来源于施工扬尘、钻井柴油机和柴油发电机等产生的尾气、运输车辆尾气、试油期井场无组织挥发废气。

施工扬尘防范措施：施工场地采取围挡；物料集中堆放，表面遮盖；洒水抑尘；控制车辆装载量并采取密闭或者遮盖措施；避免大风天气施工。

尾气防范措施：选用尾气达标设备，钻井柴油机和柴油发电机、运输车辆均使用合格油品。

试油期井场无组织挥发废气防范措施：保证设施正常运行，加强管理。

经过采取以上措施后，施工期废气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2) 废水

施工期产生的废水主要为钻井废水、试油废水和生活污水。钻井废水均排入井场泥浆池中，90%随着钻井固废进入泥浆池后进行固化处理，10%上清液由罐车拉运至河口采油厂埕东联废液处理站进行处理，处理达标后回注地层，用于注水开发，不外排；试油废水由罐车拉运至河口采油厂埕东联废液处理站进行处理，处理达标后回注地层，用于注水开发，不外排；生活污水全部排至移动厕所，由当地农民定期清掏，用作农肥。

经过采取以上措施后，施工期废水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3) 固体废物

本项目钻井过程采用环保型钻井泥浆，钻井岩屑、废弃钻井泥浆临时贮存于泥浆池中，泥浆池内铺设厚度大于0.5mm的防渗膜，渗透系数 $\leq 1.0 \times 10^{-7} \text{cm/s}$ ，待完井后就地固化，恢复原地貌；生活垃圾暂存于施工场地临时设置的垃圾桶内，由施工单位拉运至生活垃圾中转站后，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4) 噪声

由于钻井期和试油期较短，施工噪声随钻井和试油结束即可消失，施工期采取如下措施：采取合理布局钻井现场，选用低噪声设备；加强施工管理和设备维护，发现设备存在的问题及时维修，保证设备正常运转；加强对运输车辆的管理及疏导，尽量减少施工区汽车数量和行车密度，控制汽车鸣笛，采取以上措施后，施工噪声能够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523-2011）的要求。

经过采取以上措施后，本项目产生的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5) 生态

本项目施工过程中的占地主要为井场临时占地，对植被的影响主要体现在施工机械设备占用土地、施工期清理地表、机器碾压等过程。施工过程中对临时占地进行合理规划，按设计标准要求，严格控制施工作业带面积，施工期间不得在临时作业带以外区域停放施工机械及运输车辆，施工结束后对临时占地进行平整并恢复原貌；本项目所在地周围野生动物种类、数量均不丰富，无国家和山东省的重点保护物种，随着施工结束，对野生动物的干扰也随之消失。

综上所述，本项目施工活动对生态环境影响较小。

4、清洁生产分析结论

本项目采用先进的生产工艺和设备，降低了生产能耗，从源头减少了污染物的产生，符合清洁生产的要求。

5、总量控制

本项目不涉及总量排放指标。

6、环境风险评价结论

本项目在严格执行管理措施和规章制度，建立完善的环境风险事故防范机制的前提下，环境风险事故发生的概率极小，环境风险在可接受范围之内。

7、总体结论

综上所述：在认真落实本报告表中提出的环保措施与建议的前提下，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本项目的建设可行。

二、环保措施

本项目环保措施情况见表 1。

表 1 环保措施一览表

项目		环保措施	验收标准
扬尘废气		①施工现场和道路采取洒水措施、施工现场周围采取围挡措施、物料集中堆放并采取遮盖等措施； ②车辆不要装载过满并采取密闭或者遮盖措施； ③避免大风天气施工。	--
施工 废气	运输车 辆尾气、 柴油机 尾气	使用品质合格的燃油，加强设备和运输车辆的检修和维护。	--
	试油期 井场无 组织挥 发废气	保证设施正常运行，加强管理。	非甲烷总烃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中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钻井废水		全部由泥浆泵输送至泥浆池，其中 90%随着钻井固废进入泥浆池后就地固化处理，10%上清液由罐车拉运至河口采油厂埕东联废液处理站进行处理，处理达标后回注地层，用于注水开发，无外排。	回注水执行《碎屑岩油藏注水水质指标及分析方法》（SY/T 5329-2012）推荐的注水水质标准
试油废水		由罐车拉运至河口采油厂埕东联废液处理站进行处理，处理达标后回注地层，用于注水开发，无外排。	回注水执行《碎屑岩油藏注水水质指标及分析方法》（SY/T 5329-2012）推荐的注水水质标准
生活污水		全部排至移动旱厕，由当地农民定期清掏，用作农肥。	合理有效处置
钻井固废		钻井固废临时贮存于泥浆池中，池内铺设厚度大于 0.5mm 的防渗膜，渗透系数 $\leq 10^{-7}$ cm/s，待完井后就地固化，不外排。	合理有效处置
生活垃圾		集中收集，暂存在施工场地临时设立的垃圾桶内，由施工单位拉运至生活垃圾中转站后，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合理有效处置

表 1 环保措施一览表（续表）

项目	环保措施	验收标准
噪声	①合理布局钻井现场，将高噪声设备布置在远离居民区一侧，尽量选用低噪声设备； ②制定施工计划时，尽可能避免大量高噪声设备同时施工。同时，高噪声设备施工时间尽量安排在昼间，禁止夜间施工（需连续作业的除外，夜间施工应告知周围单位或居民）； ③加强施工管理和设备维护，发现设备存在的问题及时维修，保证设备正常运转；整体设备要安放稳固，并与地面保持良好接触，安装消音隔音设施，最大限度地降低噪声源的噪声； ④加强对运输车辆的管理及疏导，尽量压缩施工区汽车数量和行车密度，控制汽车鸣笛。	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523-2011）限值要求
生态	①严格控制施工作业带面积，施工期间不得在临时作业带以外区域停放施工机械及运输车辆 ②施工结束后对临时占地进行平整并恢复原貌	--

三、建议

- 1、加强项目的清洁生产工作，节约使用能源和各类物料，并减少跑、冒、滴、漏。
- 2、建设单位应加强日常环境管理工作，提高职工的环保意识和自身素质。

附件3 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批意见

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批意见:

编号: 东环河分建审[2018]040号

胜利油田石油开发中心有限公司济阳坳陷沾化凹陷渤南洼陷义284块义284-斜10、斜11油藏评价井项目位于东省东营市河口区河口街道办事处义和庄屋子西南约1100米。项目总投资1382万元,其中环保投资35.8万元。本次新钻义284-斜10、斜112口,设计钻深分别为3138.8m、2864.06m,完钻后进行试油,获取有关技术参数。经河口环保分局建设项目联审会研究,同意胜利油田石油开发中心有限公司济阳坳陷沾化凹陷渤南洼陷义284块义284-斜10、斜11油藏评价井项目建设,并提出如下要求:

- 1、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确保环保投资和环保防治措施落实到位;
- 2、对施工现场采取设置硬质围挡、遮盖封闭、定期洒水等控制措施防止扬尘污染;
- 3、钻井废水全部由泥浆输送至泥浆池,其中90%随着钻井固废进入泥浆池后就地固化处理,10%上清液由罐车拉运至河口采油厂埕东联废液处理站进行处理,处理达标后回注地层,用于注水开发,无外排;生活污水全部排至移动厕所,由当地农民定期清掏,用作农肥;试油废水由罐车拉运至河口采油厂埕东联废液处理站处理,处理达标后回注地层,用于注水开发,无外排;
- 4、泥浆池中钻井固废固化后推填平整,恢复地貌;生活垃圾暂存于施工场地临时设置垃圾桶内,由施工单位拉运至生活垃圾中转站后,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 5、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钻井现场,加强施工管理和设备维护,减少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 6、施工结束后应对临时占用土地及时平整并恢复原貌;
- 7、严格落实环境影响防范措施及应急预案,确保项目安全环保;
- 8、项目竣工后,需按照国家相关要求要求进行环保竣工验收申请,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正式运行。



附件 4 竣工公示



少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固废：项目不同井段采用的泥浆体系有所不同，均为环保型钻井液。废弃泥浆和钻井岩屑全部进入钻前公司（山东奥友环境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的“随钻随治”处理设备，处理完的泥饼由工程车拉走，用于其他井场的堆填平整。

环境风险：严格落实环境影响防范措施及应急预案，确保项目安全环保。

生态环境：施工结束后对临时占用土地及时平整并恢复原貌。



上一篇: 胜利油田石油开发中心有限公司王庄油田411块沙三段零散完井工程日期公开
下一篇: 没有了!

相关新闻

附件 5 固化泥浆检测报告



环 境 检 测 报 告

报告编号: SDBST-2018-11J093

项目名称:	固化泥浆检测
委托单位:	渤海环保工程技术中心(义 284 斜 10)
检测类别:	送样检测
报告日期:	2018 年 6 月 16 日

山东百斯特职业安全监测评价有限公司

山东百斯特职业安全监测评价有限公司

环境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SDBST-2018-HJ093

第 1 页 / 共 3 页

委托单位	渤海环保工程技术中心		检测类别	送样检测
联系人	商明明		联系电话	13562256256
送样日期	2018 年 6 月 13 日		报告完成日期	2018 年 6 月 16 日
检测项目	检测项目: pH、化学需氧量 (COD _{Cr})、石油类、汞、六价铬、铅, 共 6 项			
检测仪器	序号	仪器名称	型号	设备编号
	主要仪器设备			
	1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AA-6300C	1002
	2	双道原子荧光光度计	AFS-9700	1003
	3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2600	1004
	4	红外测油仪	GH-800	1056
	5	节能 COD 恒温加热器	JHR-2	1053
	6	PH 计	PHS-3C	1040
	其他仪器设备			
	无			
检测结果	检测数据详见本报告第 2 页。			
检测结论	不做判定			
备注				

报告编制: 商明明

审核: 夏玉玉

批准: 夏玉玉

检测人:

签发日期: 2018.6.16

检测报告书包括封面、首页、正文(附页)、封底, 并盖有检验检测专用章和骑缝章

山东百斯特职业安全监测评价有限公司

环境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SDBST-2018-HJ093

第 2 页 / 共 3 页

检测项目: pH、化学需氧量 (COD_{Cr})、石油类、汞、六价铬、铅, 共 6 项

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送样日期		2018.6.11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检测因子	单位	结果
义 284 斜 10	pH	无量纲	7.19
	COD _{Cr}	mg/L	62.9
	石油类	mg/L	<0.04
	汞	mg/L	<4.0×10 ⁻⁴
	六价铬	mg/L	<0.004
	铅	mg/L	0.0061

检测报告书包括封面、首页、正文（附页）、封底，并盖有检验检测专用章和骑缝章

山东百斯特职业安全监测评价有限公司

环境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SDBST-2018-HJ093

第 3 页/共 3 页

附 页

检测项目分析方法:

序号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来源	方法检出限
1	pH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
2	铅	水质 铜、锌、铅、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第二部分螯合萃取法	GB/T 7475-1987	10ug/L
3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2	0.04 mg/L
4	六价铬	水质 六价铬的测定 二苯砷酸二肼分光光度法	GB/T 7467-1987	0.004 mg/L
5	汞	水质 汞、砷、硒、铋和铊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HJ 694-2014	0.04ug/L
6	CO ₃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mg/L

本页以下空白

检测报告书包括封面、首页、正文（附页）、封底，并盖有检验检测专用章和骑缝章

附件 6 验收监测报告



检 测 报 告

胜丰环检字（2018）第 037 号

委托单位：____胜利油田石油开发中心有限公司____

样品名称：____土壤____

东营市胜丰职业卫生检测评价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 12 月 28 日



检测报告

胜丰环检字〔2018〕第 037 号

第 1 页 共 3 页

一、前言

受胜利油田石油开发中心有限公司的委托,东营市胜丰职业卫生检测评价有限责任公司对济阳坳陷沾化坳陷渤南洼陷义 284 块义 284-斜 10、斜 11 油藏评价井项目所在区域土壤进行分析监测,并编写委托检测报告。

二、监测内容

(一) 项目地址

山东省东营市河口区河口街道办事处义和庄屋子西南约 1100m。

(二) 土壤

1、监测点位

根据井深以及环境特点,选取井口周围(1#)、“随钻随治”设备周围(2#)、井场边界(3#)及其边界外 50m 处(4#)为取样点位,各布设 1 个 2×2m 土壤样方,每个土壤样方按梅花法取两层样,深度分别为(0~20)cm(混合)和(40~50)cm(混合),并分别进行分析。

2、监测项目: pH、镉、汞、砷、铅、铬、锌、矿物油。

3、监测方法和监测仪器

监测方法和监测仪器见表 1。

表 1 监测方法和监测仪器

分析项目	分析方法	仪器设备
镉	《土壤质量铅、镉的测定 KI-MIBK 萃取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GB/T 17140-1997	TAS-990SUPERF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汞	《土壤和沉积物 汞、砷、硒、铋、锑的测定 微波消解原子荧光法》HJ 680-2013	AFS-8220 原子荧光分光光度计
砷	《土壤质量总汞、总砷、总铅的测定原子荧光法第 2 部分: 土壤中总砷的测定》GB/T 22105.2-2008	AFS-8220 原子荧光分光光度计
铅	《土壤质量铅、镉的测定 KI-MIBK 萃取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GB/T 17140-1997	TAS-990SUPERF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铬	《土壤总铬的测定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HJ 491-2009	TAS-990SUPERF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检 测 报 告

胜丰环检字（2018）第 037 号

第 2 页 共 3 页

分析项目	分析方法	仪器设备
pH 值	《土壤元素的近代分析方法玻璃电极法》中国环境监测总站编，1992，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	PHS-3C 微型 pH/mV 计
锌	《土壤质量 铜、锌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GB/T 17138-1997	TAS-990SUPERF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矿物油	《城市污水处理厂污泥检验方法》CJ/T 221-2005	OIL 460 红外分光光度计

4、采样时间

东营市胜丰职业卫生检测评价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15 日进行采样。

5、监测结果

监测结果见表 2。

表 2 土壤监测结果 单位：（mg/kg），pH 无量纲，矿物油（mg/g）

监测点位		镉	汞	砷	铅	铬	pH 值	锌	矿物油
井口周围(1#)	(0-20)cm	<0.05	1.08	11.5	39.7	56.6	6.52	67.2	4.156
	(40-50)cm	<0.05	0.97	11.6	35.5	56.4	6.42	61.0	4.739
井场边界(3#)	(0-20)cm	<0.05	1.14	11.2	35.6	92.1	6.51	60.6	4.137
	(40-50)cm	<0.05	1.20	11.5	37.2	93.8	6.53	85.9	5.857
“随钻随治”设备周围(2#)	(0-20)cm	<0.05	1.16	11.7	34.9	63.7	6.53	74.7	4.341
	(40-50)cm	<0.05	1.13	12.0	30.5	60.5	6.42	61.6	5.202
边界外50m处(4#)	(0-20)cm	<0.05	1.26	11.4	27.4	<5	6.40	64.4	3.969
	(40-50)cm	<0.05	0.88	11.2	33.0	<5	6.47	57.1	4.246
检出限		0.05	0.002	0.01	0.2	5	—	0.5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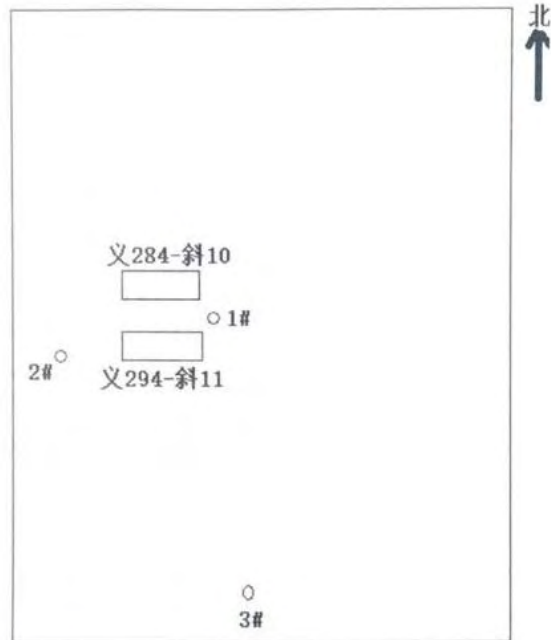
备注：汞、矿物油为分包项目，报告中数据引用山东智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的检测数据。

6、监测布点示意图（见下页）

检测报告

胜丰环检字（2018）第 037 号

第 3 页 共 3 页



○监测点位

4#
○

报告编制：汤华萍

报告审核：李锡仁

报告授权：刘圣

签发日期：2018 年 12 月 28 日

说 明

- 一、本检测报告仅对本次委托项目负责。
- 二、检测工作依据有关法规、协议和技术文件进行。
- 三、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复制本检测报告。
- 四、本检测报告如有涂改、增减无效，未加盖单位印章、CMA 标志无效。
- 五、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
- 六、委托方对本报告如有异议，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复核申请，逾期不予受理。
- 七、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本检测报告及我公司名称，不得用于产品标签、广告、评优及商品宣传。
- 八、本报告一式二份，正本交委托单位，副本连同原始记录由本公司存档。

通讯地址：东营市东营区蒙山路 7 号

邮 编：257000

电 话：15318329893

传 真：15318329893



正本



检测报告

(E检)字(2018)第246号

项目名称: 土壤检测

委托单位: 东营市胜丰职业卫生检测评价有限责任公司

检测类别: 送样检测

报告日期: 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山东智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山东智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E 检) 字 (2018) 第 246 号

第 1 页 共 3 页

项目名称	土壤检测		
委托单位	东营市胜丰职业卫生检测评价有 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	程显宁
地址	山东省东营市东营区蒙山路 7 号	联系电话	15006846677
送样人员	程显宁	送样日期	2018 年 11 月 15 日
环境条件	温度: 21°C, 湿度: 44%	报告完成日期	2018 年 12 月 03 日
检测项目	1、土壤检测项目: 汞、矿物油, 共 2 项。		
判定依据	/		
检测结果	检测数据详见本报告第 2 页。		
检测结论	不做判定		
备注	/		

报告编制人: 李雪原

审核人: 高晗

批准人: 杨和珍



检测报告书包括封面、首页、正文（附页）、封底，并盖有检验检测专用章和骑缝章

山东智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E 检) 字 (2018) 第 246 号

第 2 页 共 3 页

一、土壤检测结果

送样日期: 2018. 11. 15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汞 (mg/kg)	矿物油 (mg/g)
义 284-斜 10 斜 11 (井场边界) 上	1.14	4.137
义 284-斜 10 斜 11 井口下	0.97	4.739
义 284-斜 10 斜 11 井口上	1.08	4.156
义 284-斜 10 斜 11 随钻随治设备 (下)	1.13	5.202
义 284-斜 10 斜 11 对照下	0.88	4.246
义 284-斜 10 斜 11 对照上	1.26	3.969
义 284-斜 10 斜 11 (井场边界) 下	1.20	5.857
义 284-斜 10 斜 11 随钻随治设备 (上)	1.16	4.341

本页以下空白

检测报告书包括封面、首页、正文 (附页)、封底, 并盖有检验检测专用章和骑缝章

山东智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E 检) 字 (2018) 第 246 号

第 3 页 共 3 页

附页

附表1: 检测项目分析方法

序号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来源	检出限
土壤检测项目分析方法				
1	汞	微波消解/原子荧光法	HJ 680-2013	0.002mg/kg
2	矿物油	红外分光光度法	CJ/T 221-2005	/

附表2: 主要检测仪器

序号	仪器名称	型号	设备编号
1	红外分光光度计	OIL 460	ZT-M-003
2	原子荧光光度计	AFS-8220	ZT-M-001

*****报告结束*****

说 明

1. 本报告书改动无效，报告无报告编制人、审核人、批准人签字无效，未加盖章、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无效。
2. 对本检测报告的复印件未重新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
3. 报告内容需齐全、清楚，涂改无效，检测报告无批准人签字无效；
4. 委托单位对检测结果若有异议，可以自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之内向公司提出，并进行处理；我公司于十日内给予答复；
5. 委托单位自行送样，公司只对来样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
6. 《检测报告》的报告编号是唯一的，即每一个报告编号仅对应唯一的《检测报告》。

检测单位：山东智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山东省东营市南一路 77 号东营技师学院

邮政编码：257000

联系电话：0546-6072233

联系邮箱：zhitengjiance@163.com

附件 7 建设项目内审意见表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内审表

建设项目名称	济阳坳陷沾化凹陷渤南注采义 284 块义 284-斜 10、斜 11 油藏评价井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胜利油田石油开发中心有限公司
内审时间	2019 年 4 月 9 日
内审人员	张永峰 毛世强 周向东
现场检查情况	本项目新钻义 284-斜 10 井、斜 11 井 2 口，目前胜利油田石油开发中心有限公司已进行开采。井场平整，周边生态恢复良好，无施工垃圾堆放。 石油开发中心设有 QHSE 管理科负责全公司环保专业技术综合管理，井区内设置专职环保员，负责环保文件和技术资料的归档。 石油开发中心制定了《胜利油田石油开发中心有限公司重大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并定期培训和演练，现有应急预案体系能够满足本项目的使用需求。
验收报告审核情况	1、完善项目工程概况； 2、补充环境保护设施的相关照片； 3、完善环境影响管理调查。
整改落实情况	已落实
是否具备验收条件	☒是 ☐否 ☐整改落实后上会 安全总监（副总监） 时间：刘 志 强

附件 8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胜利油田石油开发中心有限公司 QHSSE 委员会文件

石开公司 QHSSE 发〔2019〕35 号

关于济阳坳陷沾化凹陷渤南洼陷义 284 块义 284-斜 10、斜 11 油藏评价井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的意见

中心各单位、机关各部门：

2019 年 4 月 17 日，公司在胜发采油管理区组织了对济阳坳陷沾化凹陷渤南洼陷义 284 块义 284-斜 10、斜 11 油藏评价井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对验收调查报告进行了审查，并对项目现场进行了检查，出具了验收专家意见（验收专家意见见附件）。2019 年 5 月 24 日验收工作组专业技术专家对整改情况进行了复核（复核确认意见见附件），认为项目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条件

本项目环境保护手续齐全，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文件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和要求，污染物排放满足国家及地方现行排放标准。经研究，同意济阳坳陷沾化凹陷渤南洼陷义 284 块义 284-斜 10、斜 11 油藏评价井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在工程投运后，要继续做好以下工作：

1. 及时完善该项目运营期的环境保护工作；

2. 做好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和管理，确保外排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3. 定期修订环境风险应急救援预案，并定期演练。

附件：

1. 验收工作组名单及签名
2. 验收工作组意见
3. 验收工作组意见复核（专家签字）

胜利油田石油开发中心有限公司 QHSSE 委员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十七日



石油开发中心有限公司 QHSSE 委员会办公室 2019 年 5 月 27 日印发

济阳坳陷沾化凹陷渤南洼陷义 284 块义 284-斜 10、斜 11

油藏评价井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 年 4 月 17 日，胜利油田石油开发中心有限公司组织了《济阳坳陷沾化凹陷渤南洼陷义 284 块义 284-斜 10、斜 11 油藏评价井项目》竣工环保验收评审。验收组由工程建设单位、环评单位、验收报告编制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以及专家（名单附后）组成。

验收组现场查阅并核实了本项目建设运营期环保工作落实情况，建设单位在实施过程中按照环评及其批复要求落实了相关环保措施，建立了相应的环保管理制度，“三废”排放达到国家相关排放标准。验收小组对项目现场进行了现场勘查，对验收调查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查并提出了整改意见，建设单位和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对报告和现场进行了整改，经验收小组审查后，形成以下验收意见：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济阳坳陷沾化凹陷渤南洼陷义 284 块义 284-斜 10、斜 11 油藏评价井项目位于山东省东营市河口区河口街道办事处义和庄屋子西南约 1100m。本项目新钻义 284-斜 10 井、斜 11 井 2 口，钻深分别为 3145.0m、2885.0m，完钻后 2 口井无需试油，胜利油田石油开发中心有限公司已进行开采。该项目实际投资 1369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4.2 万元。本项目只涉及施工期的钻井作业，不涉及运营期，运营期环境影响应在确定开采规模后，在产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中进行验收。钻井固废、施工废水及施工作业废液均委外处理。

（二）项目建设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8 年 3 月胜利油田森诺胜利工程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济阳坳陷沾化凹陷渤南洼陷义 284 块义 284-斜 10、斜 11 油藏评价井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8 年 5 月 4 日，东营市环境保护局河口环保分局以东环河分建审[2018]040 号对该报告表进行了批复。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验收期间现场实际勘察及资料调研，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文件及批复变动情况如下：

（一）新钻的义 284-斜 10 井、斜 11 井的井深加深，具体情况见表 1。

表 1 项目井深变化情况

井号	环评设计井深 (m)	实际井深(m)	变更情况
义 284-斜 10 井	3138.8	3145.0	项目最大加深 10.94m, 对环境影响不大。
义 284-斜 10 井	2864.06	2885	

(二) 环评阶段设计钻井泥浆采用泥浆池固化处理, 项目实际变更为委托钻井公司采用“随钻随治”处理设备处理, 减少了泥浆池对土壤、大气、水和生态环境的影响。

(三) 新钻 2 口井无试油期, 缩短施工期, 减少了试油期对环境影响。

(四) 环评阶段设计油井油气资源可开采时, 移交给河口采油厂开采, 实际变更为胜利油田石油开发中心有限公司自行开采。项目为油藏评价井项目, 主要对项目的钻井施工期进行环保验收, 油井后续开采单位的变更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

综上, 本项目整体变更想环境利好的方向发展, 不属于重大变更。

三、验收调查结果

东营市胜丰职业卫生检测评价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济阳坳陷沾化凹陷渤南洼陷义 284 块义 284-斜 10、斜 11 油藏评价井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表》, 调查结果表明:

(一) 生态影响调查

本项目施工过程中的占地主要为井场和进场道路占地, 占地总面积 4900m², 主要影响形式是对土地的占用、施工阶段清场过程中对地表植被的清理及施工过程中的碾压。经现场调查, 项目临时占地面积没有增加, 施工结束时及时进行清场, 周边没有发现随意开设便道和植被破坏现象。施工现场设备已经撤场, 土壤没有发现污染痕迹, 经监测, 土壤符合《土壤环境质量》(GB15618-1995) 二类标准的要求。生态保护措施符合环评报告表及批复要求。

(二) 大气环境影响调查

施工期废气主要有来自场地平整和运输车辆行驶产生的扬尘和施工车辆与机械(柴油机)排放的废气。施工期间, 建设单位强化管理、控制作业面积, 作业场地设置围挡, 作业场地的土堆进行遮盖, 建筑材料采用金属板围挡, 大风天停止作业。施工扬尘得以有效控制。施工期结束后, 井场无随意堆放的土堆或建筑垃圾。选用符合国家卫生防护标准的施工机械设备和运输工具, 选用优质燃油, 加强设备和运输车辆的检修和维护, 确保废气排放符合国家有关标准的规定。项目钻井期对大气环境的影响较小。

（三）水环境影响调查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钻井期钻井废水和生活污水。钻井废水全部泵至泥浆槽循环利用，不外排，现场没有发现废水乱排现象。钻井期生活污水排入旱厕，用于肥田。井场涉油设备、拆卸的套管均设置了防渗层、钻井过程中严格下套管固井，防止对水环境污染。

（四）声环境影响调查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钻井作业，其噪声源主要是钻机、柴油发电机、泥浆泵、施工机械及运输车辆产生噪声等，其源强为 80dB（A）~100dB（A）。调查发现，项目施工采取距离衰减，隔声措施，防治噪声污染。施工期噪声影响是暂时的，施工结束后，施工噪声随即消失。井场周围 200 米以内没有常住居民，施工噪声没有对当地居民生活造成影响，施工期当地环保局也没有接到施工噪声影响的群众投诉。

（五）固体废物环境影响调查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钻井固废和生活垃圾。调查发现，生活垃圾、施工垃圾已收集，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现场没有发现固废乱扔、乱堆现象；项目废弃泥浆和钻井岩屑全部由渤海钻井总公司进行“随钻随治”处理，处理完的泥饼由工程车拉走，用于其他井场的推填平整。

（六）环境管理情况调查

按照各级环保部门要求，胜利油田石油开发中心有限公司认真落实环境保护工作责任制，完善环保制度，建有专门的环境保护机构。

针对环境风险类型，建设单位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防范措施及应急预案，同时根据应急预案内容配备了应急设备、应急物资，并定期进行演练。

四、验收总结论

在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相应的环境保护措施基本按环评及批复要求得到落实，建议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五、后续管理要求及建议

1、项目完成自主验收之后 5 日内需进行网上公示，公示期不少于 20 天。验收报告公示期满 5 个工作日内，建设单位应登录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平台，填报建设项目基本信息、环境保护设施验收情况等相关信息。

2、验收报告报送环保部门备案时应同时报送验收报告公示情况说明及验收整改说明。

3、明确项目运行期间监测计划及落实，做好环保设施维护及运行管理记录，确保“三废”达标排放。

胜利油田石油开发中心有限公司

2019年4月17日



六、验收人员信息

济阳坳陷沾化凹陷渤南洼陷义 284 块义 284-斜 10、斜 11 油藏评价井项目

验收组		姓名	单位	签名	联系方式
组长	建设单位	赵世全	胜利油田石油开发中心有限公司	赵世全	1358958038
	专家	姜健	胜利油田鲁明油气勘探开发有限公司	姜健	18654619652
	专家	任乐峰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胜利油田分公司孤东采油厂	任乐峰	18654652030
	专家	黄孝湘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胜利油田分公司河口采油厂	黄孝湘	13376478772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高楠楠	东营市胜丰职业卫生检测评价有限责任公司	高楠楠	18654656489
	环评单位	周兴	胜利油田森诺胜利工程有限公司	周兴	1895402581
	设计单位	周向东	胜利油田石油开发中心有限公司科研所	周向东	18805461026
成员		张龙虎	渤海钻井总公司	张龙虎	

济阳坳陷沾化凹陷渤南洼陷义 284 块义 284-斜 10、斜 11 油 藏评价井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整改意见

2019 年 4 月 17 日，胜利油田石油开发中心有限公司组织相关人员成立验收小组（名单附后），对《济阳坳陷沾化凹陷渤南洼陷义 284 块义 284-斜 10、斜 11 油藏评价井项目》进行竣工环保验收评审。验收小组由工程建设单位、环评单位、验收报告编制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以及专家组成。

验收组在现场勘查及审查报告的基础上，形成以下整改意见：

- 1、建设单位加强施工期间的井控管理；
- 2、进一步完善应急预案，定期演练。

验收组

2019 年 4 月 17 日

济阳坳陷沾化凹陷渤南洼陷义 284 块义 284-斜 10、斜 11 油藏评价井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整改说明

2019 年 4 月 17 日，胜利油田石油开发中心有限公司组织相关人员成立验收小组，对济阳坳陷沾化凹陷渤南洼陷义 284 块义 284-斜 10、斜 11 油藏评价井项目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评审，并提出了整改意见，现将整改情况汇报如下：

整改意见 1：建设单位加强施工期间的井控管理。

整改情况：报告表中补充了施工期间的井控管理措施。详见报告表 18 页。

整改意见 2：进一步完善应急预案，定期演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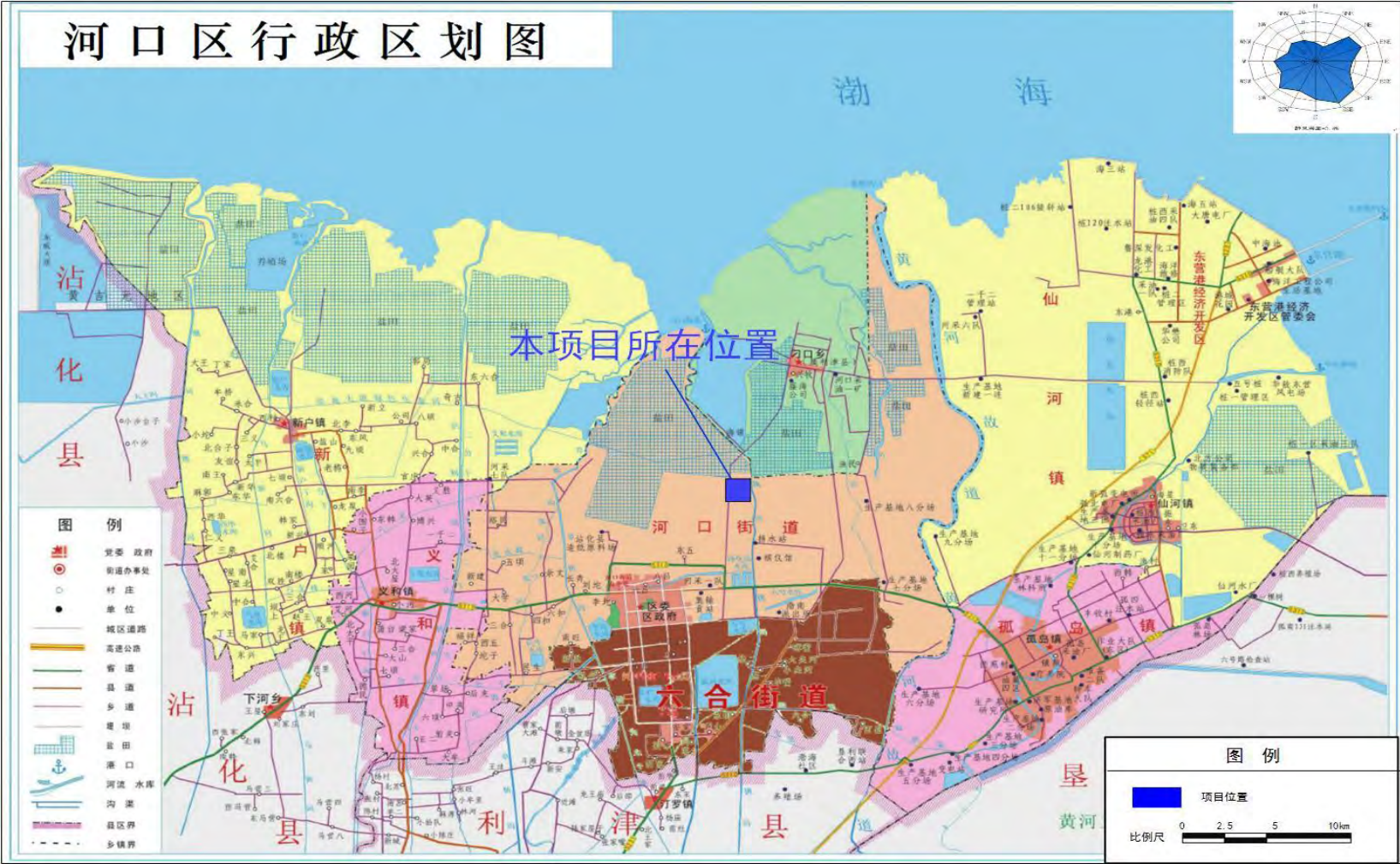
整改情况：建设单位制定了相关的应急预案，并在当地环保部门进行了备案。根据实际生产情况，该预案每 3 年进行一次修订，并定期进行演练。详见报告表 18 页。

胜利油田石油开发中心有限公司

2019 年 5 月 20 日

姜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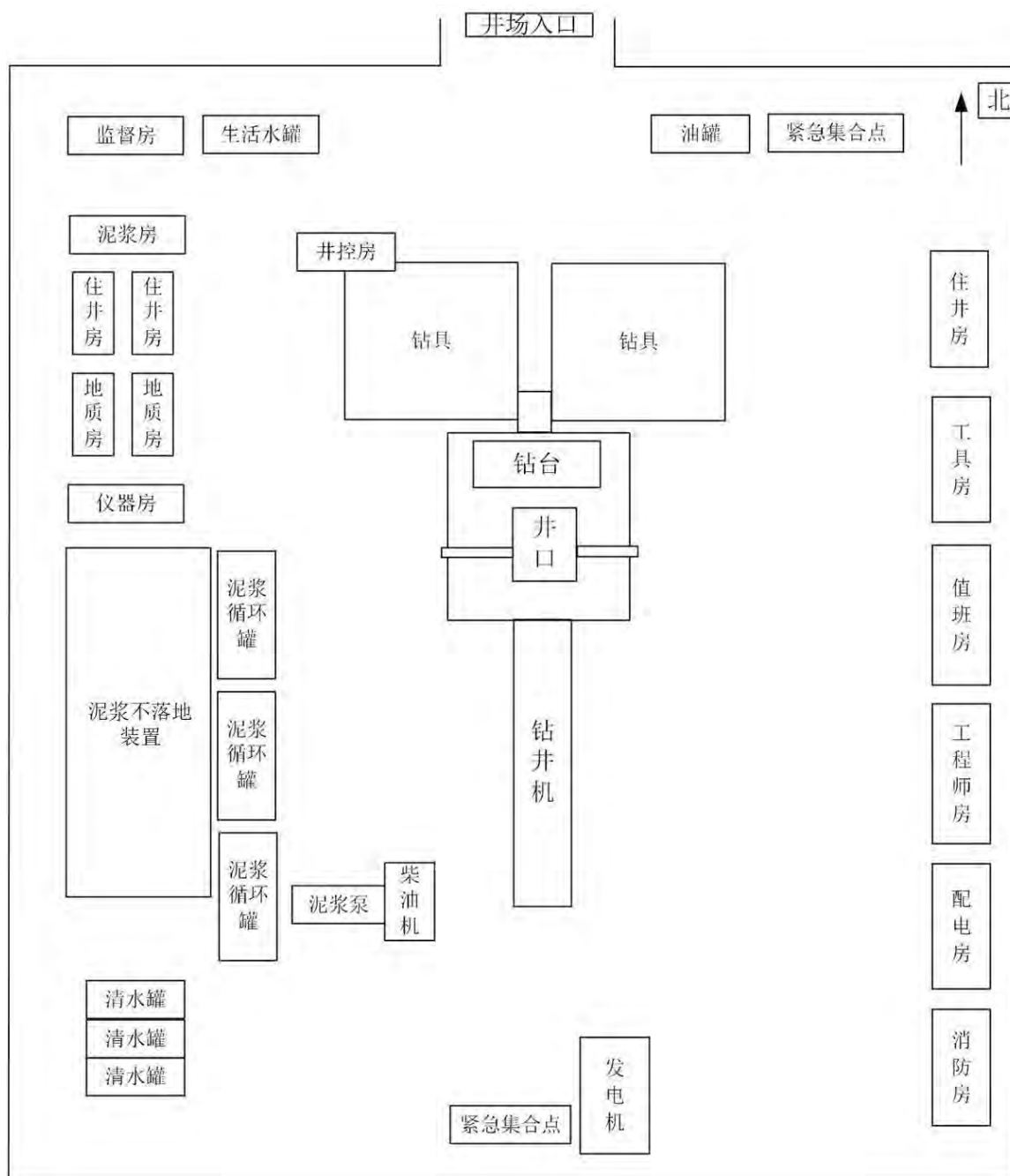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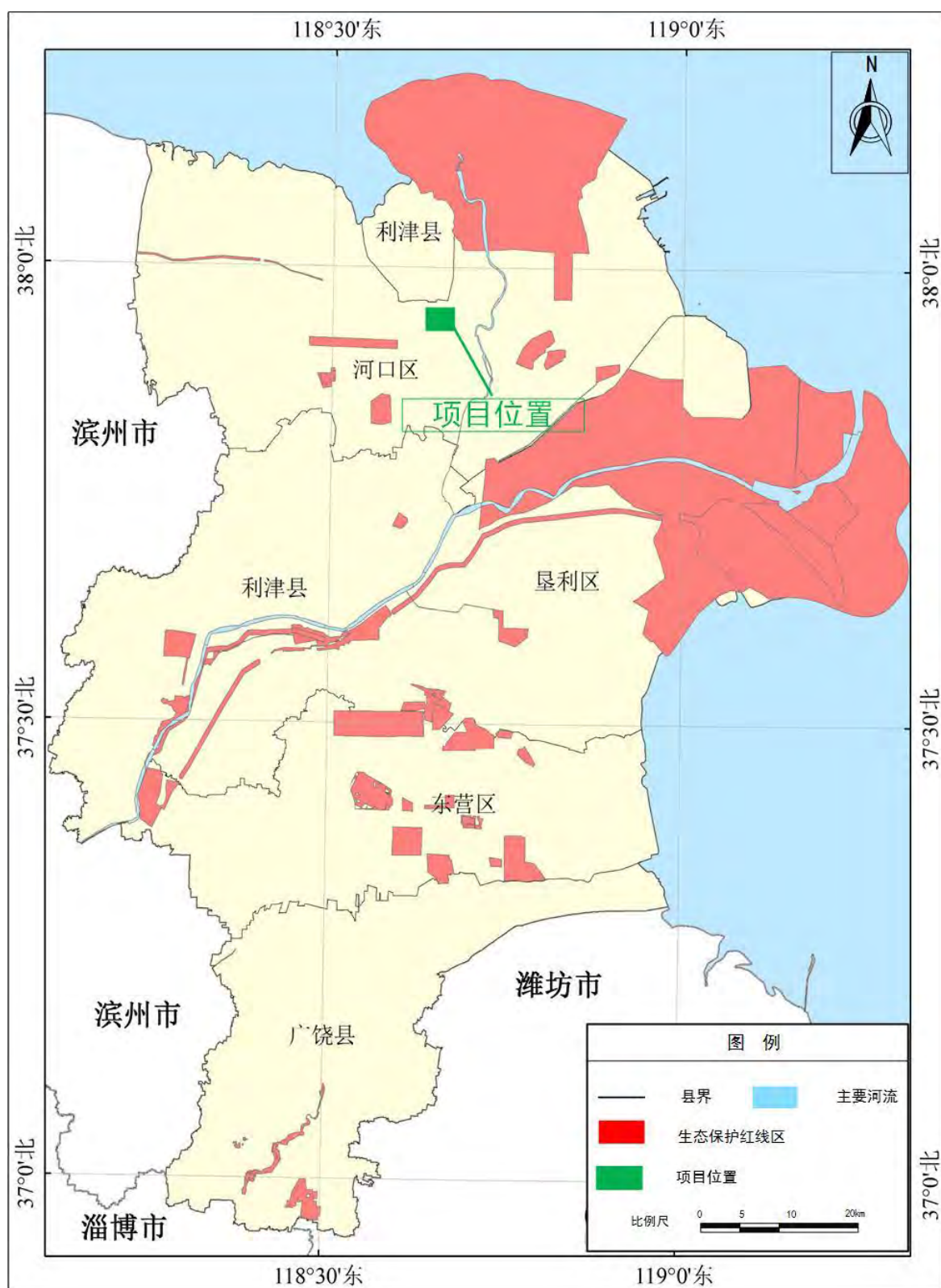
附图 2 项目周围环境保护目标分布图



附图 3 井场平面布置图



附图 4 生态保护红线图



附图 5 项目所在地周边环境现状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胜利油田石油开发中心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illegible]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2、(12)=(6)-(8)-(11)，（9）=（4）-（5）-（8）-（11）+（1）；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